

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導讀》補充講表

◎附表十四：以下糅合《金剛經講義》

△真諦、中諦（勝義諦）之區別（約三諦而言）

※《圓覺經講義附親聞記》・辯音菩薩章云：「佛所說法，本祇有真俗二諦。俗諦是事相上說，真諦是理性上說。俗諦在世間為真，出世則空。真諦在世間是空，出世則中。故空與中，有密切關係；了得空是不空，不空即中。」

○應如是生清淨心，

◆應者，決定之詞。無論小乘大乘，果位因地，皆當無住。如是：即並指上下文。

◆不應住色乃至而生其心三句，皆是應生清淨心句之注腳。如是則淨，不如是則不淨。故

曰：應如是生清淨心也。「生心」：乃謂其本具而能現前。

◆蓋清淨心即是本具之性，所謂自性清淨心是也。清者不濁，淨者不染。譬如真金，辱在

泥塗，用功洗滌，真金宛在。性亦如是，雖一向為無明煩惱塵垢所障，但能依法修行，清淨本性依然現前矣。故此句之意，是說凡發無上正等覺心之人，應令清淨本性現前。故曰：應生清淨心。且說一「生清淨心」，無異說明發菩提心之所以然。菩提者，覺也。

○不應住色生心，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，

◆初發菩提心，云何便能清淨心現前？下文所謂不應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是也。此正的示無住之用功方法。不應住色兩句義趣深廣，有以下五點：

(一)此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名為六塵。舉此為言者，令明若著其一，便是塵心，正與清淨心相反。此發正覺之心者所以必應背塵，背塵而後合覺也。不應住六塵者，猶言不應合塵，合塵則背覺矣。

(二)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五字，包括世間一切可見可聞之境界；法之一字，包括世間一切不可見不可聞，而為心思所能及者之境界。舉此六字，一切境界相攝盡，亦即世間一

切境界皆不可著。

(三)不應著者，豈止境界而已。蓋表面只言一六塵，實則連六根、六識一併說在內矣。

經不但云：不應住色，不應住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，而其下綴有「生心」二字者，正指示學人欲不住相，應在心上覺照。即是應在起心動念時，微密用功。如是乃為切實。

(四)在起心動念時用功，此是初學者下手處，還須斷其思惑。云何斷？發大悲心，廣修六度是也。且六度皆自大悲心出，則度度皆為利益眾生，此又除我之利器也。

(五)不住六塵生心更有一義。蓋合上句言之，是令發菩提修六度者當揀別真心、妄心。

上句清淨心是真心，此二句住塵是攀緣心，即是妄心。。須知住塵之心是識。因其攀緣，名之曰：妄。而此之妄心，原是真心之所變現。云何變？由其不達一真法界，分別人我故也。故發大心之人首須揀別真妄，不應以住塵著相之心為真心也。所以本經專重破我。不應住六塵生心，即謂不應著我。何以著塵即是著我？譬如行六度者，若意在

人知，便是住色，乃至著法。如此等等，無非我見之故也。

○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。

◆應無所住，亦有多義：

(一) 即謂於六塵無所住。

(二) 謂根、塵、識，一切不住。不論住著者為何，心便染污，便是塵相。

(三) 無所住者，一無所住之意。

(四) 無所住者，無其所住也。所住為色聲香味觸法，今云應於心中無其所住，非謂無有色聲香味觸法也，含有不執著，亦不斷滅兩意。復次所住之無，由於能住之空。所住指境言，能住指識言。故應無所住，猶言應令情識盡空。

◆而生其心之而字，有兩義：

(一) 而者，而又之意。應無所住，而又生其心。此承前說無所住，兼有不斷滅意而說。

即是說明上文所言不應住六塵生心者，乃是應心中無其所住之色聲等相，非謂斷滅相。不斷滅者，以心不可斷滅故。上言不應住塵生心者，是令應無所住而生其心耳。其字可指菩提以及六度。如是，則所發修行六度之心，方為菩提心。以其背塵離相，合於自性清淨心故。

(二)而者，而後之意。此承前說應無所住，猶言應令情識俱空來。則其心即指清淨。謂無所住，令其妄盡情空，而後方能現其清淨心耳。生者，現前之意。蓋應生清淨心句，是標舉之詞。不應兩句，是修行方法。應無所住句，是功效。

◆即非句，是明應無所住。何則？性本無相。莊嚴者，其心應於六塵等相，一無所住，故曰：即非（不住）。知得即非，則心淨矣。所謂欲淨佛土，當淨其心是也。

◆是名句，是明應生其心也。何則？但應心不住相，並非斷滅其相，故曰：是名。是名者，名正言順，不能廢其事也。須知莊嚴之事相不能斷滅。即是莊嚴之心，初

未嘗息，心未嘗息，便是生其心也。

◆上生信一科，有兩要句。曰：不應取法，不應取非法。應無所住，不應取法也；生其心，

不應取非法也。今云：應無所住而生其心，豈不是說，雖不應取法，而亦不應取非法乎！

◆換言之，不取法，空也。不取非法，有也。無所住而生心是明空不離有，生清淨心是明空在有中，空不離有，猶言色不異空，空不異色。

◆應生清淨心者，所謂應如是住也。應無所住而生其心者，所謂如是降伏其心也。

※《金剛經破空論》云：「此承上離相莊嚴之土，而正示離相莊嚴之行也。應如是生清淨心者：即是三檀六度妙行之心。以其不住色等六塵，故名清淨。但誠令勿住六塵，非教令不生心也。終日生心，終日無住；終日無住，終日生心。惟生心故無住，惟無住故生心。說雖有二，義實非二，了此方名淨心，必尅淨土妙果。」

※又云：「所以六祖一聞此語，頓悟真乘。後世承言滯句，罕達深宗。惟幽溪師

《般若融心論》，頗窺堂奧，今應略述其意：

言無住者，不住諸有為相也。（不住有，非有）

言生心者，生六度萬行心也。（不住空，非空）

自有生心而不能無住者，事度菩薩是也；自有無住而不能生心者，藏通二乘是也。

※《金剛經破空論》云：「復次，言無住者：不住生死，不住涅槃；不住二邊，不住中道，

故名無住。言生心者：生上求心，生下化心；生折伏心，生攝受心，徧於法界，

窮於三際，故名生心。今人聞空，便取於空，尚非無住少分之旨，況生清淨心耶！」

○須菩提！譬如有人，身如須彌山王，於意云何？是身為大不？……佛說非身，是名大身。」

◆有人：暗指發大道心之人。大心為因，大身為果也。

◆須彌山王，喻勝妙報身。此身微妙，雖有形相，然非地上菩薩不能見。正是多劫勤修六度萬行，福慧雙嚴，功行圓滿，方能證得，所謂無邊相好身也。

◆是名大身：指報身言，以明勝妙高大之報身。意顯約相言，故說甚大。是名者，名相也。意若曰：約證法身說，實為無形相之非身，豈有大小可說！今云：甚大，乃就報身名相言之。

※《金剛經破空論》云：「妙高山王勝一切，而不取我是山王；報佛非身亦如是，無分別故名大身。」

※《金剛經破空論》云：「若不取一切法者，云何諸佛得成徧滿自在身耶？為斷此疑，故言非身是名大身。古論云：如須彌山王，勢力高遠，故名為大；而不取彼山王體，云：我是山王，以無分別故受樂報。佛亦如是，以得無上法王體，故名為大身；而不取彼法王體，云：我是法王，以無分別故。復次，須彌山王，止是片喻，以彼山王非餘山故。佛以法界為身，非如山王對小說大；一切諸法，皆即佛身，是名大身。」

◆《般若融心論》為幽溪尊者傳燈大師所著，《印光大師文鈔》有般若融心論重刻序之文。